



“百万英才汇南粤”始兴县2026年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来源：本网 作者： 发布时间：2026-01-30 17:56:29 字体：[大 中 小]

为贯彻落实省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和市、县有关要求，深入实施省“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和韶关“百团千才万匠”人才工程，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我县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学教师52名，现将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

一、始兴简介

始兴历史文化悠久、人文底蕴深厚，素有“古之福地、粤北明珠”的美誉，是联合国正式认定的“中国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县”，是盛唐名相张九龄和抗日名将张发奎的故乡。始兴区位优势明显、交通方便快捷，向北辐射赣湘至长三角，向南辐射大湾区，40分钟直达韶关市区，3小时直达广州和深圳，韶赣铁路、南韶高速和武深高速贯穿全境。

始兴现有公办中小学校（园）43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完全中学1所，中等职业学校1所，初级中学9所，九年一贯制学校2所，小学12所，公办幼儿园16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

二、招聘岗位

本次公开招聘始兴县中学教师52名。具体招聘单位、岗位、人数和资格条件详见《始兴县2026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附件1）。

三、招聘对象及要求

（一）招聘对象

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社会上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及以上毕业人员和国家统一招生的2026年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非在职，下同）。

1. 以下人员可以报考考生类别条件为“应届毕业生”的岗位：

一是国家统一招生的2026届普通高校学校毕业生（非在职），即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期间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毕业生。

二是国家统一招生的2024、2025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在职）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

三是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2月4日期间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且未落实工作单位的留学回国人员，并在2026年2月4日前完成教育部门认证。

四是正在参加或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基层服务项目人员。

2. 其他报考者须于2026年2月4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以及职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年龄要求

报考年龄为18至38周岁（即1987年2月5日至2008年2月4日期间出生）。2026年应届硕士、博士研究生以最高学历报考的，报考年龄放宽到43周岁（即1982年2月5日以后出生）。

（三）执业资格证书要求

教育教学类岗位报名者须在2026年2月4日前取得并提供相应学段及学科的教师资格证。2026届应届毕业生如暂未取得，则须在报名时提交以下任一证明材料：①在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②院校出具的师范生免试认定证明。同时，此类考生须在2026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符合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否则不予聘用。

四、薪酬待遇

（一）聘用人员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试用期满后考核合格的，按规定办理岗位聘用手续，执行国家、省、市、县相关政策规定的薪酬待遇。

（二）若符合《韶关新时代“百团千才万匠”人才工程实施意见》规定，具有一定实践经验（含实习期）、取得国际公认的或经认定的国际知名学府和国家、省属重点大学硕士研究生（非在职）及以上学历学位的人才，经上级认定后，除按月享受正常薪资待遇外，还可享受“青年人才项目”以下优惠待遇：

1. 取得高级职称的人才或博士研究生，给予人才津贴30万元，按照4:3:3的比例分3年发放；

2. 取得中级职称的人才或硕士研究生，给予人才津贴15万元，按照4:3:3的比例分3年发放；

3. 符合有关规定的可申领“丹霞英才卡”，享受户籍办理、安居保障、社会保险、医疗、景区、公共交通、公积金、金融等方面的便捷服务。

五、报考条件

（一）报考人员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无外国居留权的中国公民按照省人社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不参与本次公开招聘）。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3.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或技能条件，招聘岗位设置的专业名称及代码参照《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2）。

4.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符合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5. 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因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受过刑事处罚或者刑事处罚期限未满的人员；受行政处分未满5年或其他行政处分正在处分期内的人员。

2. 近三年内，在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聘）考试、体检、考察或录（聘）用中存在违纪违约等行为以及服务期未满的人员。
 3.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被开除公职的。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
 6. 始兴县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应聘的情形。
- 本条所规定的处分期限的计算截止日期为招聘报名截止日。

六、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按照网上报名、考试报名确认、打印准考证、笔试、现场资格复审、面试、体检、选岗、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一）报名

1. 网上报名时间：2026年2月5日8:30至2026年3月3日17:30；报名方式：登录报名系统（<https://sxyc.rcrsksta.com>）报名，以下简称“报名系统”，如实填报个人信息资料，并上传公告要求的报名资料。

2. 报名注意事项

- （1）报名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名。
- （2）报名人员必须使用有效身份证件进行报名和考试，报名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等个人信息必须真实一致。报名人员如有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等行为的，查实后将取消其本次报名资格。
- （3）报名人员须上传个人近期免冠蓝底正面小一寸证件照，并按规定上传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等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未按规定上传的，视同未报名处理，责任自负。
- （4）报名人员应按专业目录中的名称和代码选择相对应的岗位报名，不得应聘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如所学专业为目录中旧专业名称的，按照旧的专业名称报名，旧专业后面注明“部分”的，征询主管部门同意后报名。如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可选择招聘专业中相近专业报名，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报名资格审查时提供毕业证书、所学专业课程成绩（须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辅修专业、学位种类均不作为专业依据。
- （5）就业推荐表或就业协议书、课程成绩单（加盖教务处长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学籍报告等（2026届应届毕业生提供）。

（二）考试报名确认

请报名成功的考生于2026年3月4日8:30至3月8日17:30，登录报名系统进行报名确认，报名确认系统在2026年3月8日17:30后自动关闭。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确认的报考人员报名不成功。

（三）打印准考证

报名确认后的考生请于2026年3月12日9:00至3月15日17:30登录招聘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是参加本次公开招聘各环节的重要证件，考试具体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详见准考证，请报考人员妥善保管。

（四）笔试

1. 笔试科目为学科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将于2026年3月15日（星期日）进行，报考人员须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和其他要求参加笔试。报考人员凭本人有效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原件参加考试（证件不齐者取消考试资格）。遗失身份证的请及时办理临时身份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临时身份证是唯一可以代替身份证作为入场参加考试的法定身份证明，其他任何证件都不能代替身份证参加考试。
2. 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将在笔试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公布，报考者可凭账号和密码登录招聘系统查询笔试成绩。笔试100分为满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低于合格分数线的考生不能进入现场资格审核和面试环节。
3. 确定面试资格审查对象。在笔试合格考生中，根据考生成绩高低和岗位招聘人数按1:3比例确定面试资格审查对象。笔试合格考生人数不足的，按实际人数确定面试资格审查对象。资格复审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gdsx.gov.cn/>）公告通知。

（五）现场资格审核

面试前，对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对不符合招聘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并书面告知相关事由。入围面试人员因不符合招聘条件被取消面试资格的，应当在同一岗位笔试合格的报考人员中，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报考人员现场资格复审需提交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审核后退回）：

1. 《始兴县2026年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报名系统导出，A4纸双面彩色打印）。
2. 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教师资格证、毕业证、学位证（专升本者需一并提交专科、本科毕业证、学位证，硕士研究生需一并提交本科、研究生毕业证、学位证等）。2026届应届毕业生暂未取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的，须提供成绩单、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学籍报告、在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院校出具的师范生免试认定证明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并承诺在2026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未能按时取得并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
3. 港澳台学习、国外留学归来人员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明材料。
4. 《考生承诺书》（附件3）。
5. 其他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六）面试

1. 面试工作严格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规范（试行）》等规定组织。在资格复审通过的考生中，根据考生成绩高低和岗位招聘人数按1:3比例确定面试对象。笔试合格考生人数未达1:3比例的，按实际合格人数进入面试。具体面试时间、面试地点、面试形式及要求等，将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dsx.gov.cn/>）公布，不另行通知。
2. 面试内容：面试采取试讲方式，主要测试考生的教师职业综合素质和能力。
3. 面试满分为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面试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面试分数不合格的，不计算综合成绩。
4. 考试综合成绩计算
考试综合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综合成绩合格分数线为60分。
如同一岗位考生综合成绩相同的，则按照面试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如面试成绩仍然相同的，按面试主评委给分高低顺序确定名次；如面试主评委评分仍然相同的，由始兴县教育局通过另行组织面试确定体检人员。
5. 本次招聘考试综合成绩将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dsx.gov.cn/>）公布，不予另行通知。

（七）体检

1. 根据岗位招聘人数从考试综合成绩合格的考生中，按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人员名单。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准考证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及后续环节资格。





- 智能互动
- 手机版
- 微信
- 始兴发布
- 分享

2. 如出现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的，由始兴县教育局决定是否依次递补体检人员。因怀孕不能参加体检的报考人员，需在体检当天提交推迟体检申请书，务必本人签名和手印，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医学证明，否则按放弃体检资格处理。怀孕报考人员生产完毕后，由报考人员再次提出体检申请。

3. 体检工作要求和程序、工作纪律严格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执行，教师岗位体检标准按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年修订）》执行，如体检结果影响聘用的，不予聘用。体检不合格人员可在收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书面申请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逾期没有书面申请复检的，视为自动放弃。

4. 体检时间、地点将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布，不予另行通知。

（八）选岗

不同招聘岗位的岗位，将按照报考人员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排序，由拟聘用人员依次自主选岗。参与选岗人员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准考证，在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选岗，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另行通知。

拟聘用人员按报考岗位依据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具体聘用学校。总成绩并列的，按面试成绩高者优先；面试成绩相同的按照面试主评委由高分到低分排序，面试成绩相同且面试主评委成绩相同的抽签决定选岗顺序。每人仅限选择1个岗位，选定后签字确认，不得更改。

（九）考察

体检合格的报考人员确定为拟聘用考察人选，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等规定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及廉洁自律情况、岗位匹配度、是否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以及人事档案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情况。考察不合格的，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并由招聘单位决定是否进行递补。

（十）拟聘用人员公示

考试、体检、考察结束后，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拟聘用人员名单有异议的，须以实名形式提出复核，不接受匿名投诉。

（十一）办理聘用手续

公示期满，没有异议或者异议不影响聘用的，按规定的程序办理相关聘用手续，并签订聘用合同。聘用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转正；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所有聘用人员须在始兴县教育系统从事专业岗位工作满5年，服从全县教育系统跨学段任教安排，从聘用之日起计算。服务期未满辞职的，需经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等相关部门同意后，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标准由用人单位与个人在聘用合同中约定，且3年内不得参加始兴县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十二）递补聘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由始兴县教育局在7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进行递补：

1. 报考人员体检不合格的；
2. 考察人选未被确定为拟聘用人员的；
3. 拟聘用人员公示结果导致不能聘用的；
4. 拟聘用人员放弃聘用的。

递补人选应当从同一岗位综合成绩合格人员中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产生，并按照本公告有关体检、考察、公示等规定办理。递补工作原则上在本次招聘周期内完成。

七、其他事项

（一）本次招聘坚持诚信报考，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报考人员应认真阅读招聘公告和岗位要求，对所提供的各项信息、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凡填写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发现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对恶意干扰报名的人员，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二）本公告及其附件的“以上”“以下”“以前”“以后”均包含本级基数。

（三）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社会上任何以本次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保过班”“协议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参考资料、上网卡等，均与招聘组织方无关。

（四）本次招聘如有涉嫌违纪违规的，严格依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追究责任。

（五）考生确认报名后须承诺不主动放弃面试、体检、考察、聘用资格，若被聘用，保证按时报到。违背承诺者将记录在案，且3年内不得参加本县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六）考试后续环节相关公告将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发布，请考生考试期间密切关注，为方便联络，所有考生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在应聘期间保持手机通讯顺畅并及时接听，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本公告由始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始兴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政策咨询：

0751-3330313（始兴县教育局）；

0751-3336127（始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电话咨询时间为报名期间工作日8:30-12:00、14:30-17:30。咨询答复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

- 附件：1. 始兴县2026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及招聘单位简介
2. 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
3. 考生承诺书

始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始兴县教育局

2026年1月30日

附件下载：附件1：始兴县2026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及招聘单位简介.xls

附件2：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xls

附件3：考生承诺书.doc



关闭窗口

打印本页

下一篇：马市镇2026年公开招聘党群服务中心专职人员公告

[国家部委网站](#)

[本省厅局网站](#)

[本市部门网站](#)

[县市政府网站](#)


智能互动

手机版

微信

主办：始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1-3334818

承办：始兴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联系电话：0751-3327219

网站标识：4402220009 粤ICP备17022955号  粤公网安备 44022202000106号



始兴发布

分享

